

莆田市财政局 莆田市农业农村局 文件

莆财农〔2025〕75号

莆田市财政局 莆田市农业农村局关于下达 2025年深入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加快城 乡融合发展推进乡村全面振兴暨基层社会治 理现场会经费补助的通知

莆田市秀屿区财政局、农业农村局：

2025年深入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加快城乡融合发展推进乡村全面振兴暨基层社会治理现场会于7月16日在秀屿区圆满召开，经市政府同意，现下达2025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

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10 万元，用于承办现场会的经费补助，款列“2130505 生产发展”科目报支。

要按照《莆田市财政局 莆田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印发〈莆田市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莆财农〔2021〕106 号）文件要求，加强资金拨付、跟踪、监督、检查和管理，发现违规问题及时制止并报告上级财政、农业部门；对虚报、冒领、截留、挤占、挪用财政项目资金的单位和个人，按照《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国务院令 第 427 号）》等有关规定处理、处罚、处分，确保资金专款专用；要执行公告公示制度，按照“谁分配、谁公开，谁使用、谁公开，分配到哪，公开到哪”的要求，逐级做好公告公示工作。

附件：2025 年深入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加快城乡融合发展推进乡村全面振兴暨基层社会治理现场会经费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2025 年深入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加快城乡融合发展推进乡村全面振兴暨基层社会治理现场会 经费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深入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加快城乡融合发展推进乡村全面振兴暨基层社会治理现场会经费补助				
主管部门（单位）名称及部门预算编码		莆田市农业农村局		补助区域	秀屿区	
资金情况 (万元)		资金总额:	10 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10 万元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深入学习借鉴“千万工程”经验, 推进全市乡村全面振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项目县区(管委会)	目标值(个)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加快城乡融合发展推进乡村全面振兴暨基层社会治理现场会	反映举办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加快城乡融合发展推进乡村全面振兴暨基层社会治理现场会场次	秀屿区	1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重大违规违纪问题	反映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加快城乡融合发展推进乡村全面振兴暨基层社会治理现场会经费补助资金使用规范性	秀屿区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深入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加快城乡融合发展推进乡村全面振兴暨基层社会治理现场会与参会人员满意度	秀屿区	≥80%

